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状况、考核体系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本方案已于2022年4月2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阅、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董事薪酬

公司向不在公司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担任其他职位的董事、独立董事支付人民币10万元（含税）/人/年津贴，发放方式为由公司代缴个人所得税后，于每季度末分四次发放，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在公司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担任其他职位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二、监事薪酬

公司向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监事支付10万元人民币（含税）/人/年津贴，发放方式为由公司代缴个人所得税后，于每季度末分四次发放，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职工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结合2022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岗位职责、工作胜任和相关行业制定薪酬方案。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制定的董事薪酬方案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考量了公司所处行业平均水平、公司发展规模及盈利情况，有助于保障董事利益及公司的长远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考量了公司所处行业平均水平、公司发展规模及盈利情况，有助于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维护公司的长远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方案。

五、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因全体董事为利益相关者，需回避表决，故将《关于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预案》直接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董事陆光明回避表决。

（二）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预案》，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